政府工作报告

（上接第一版）

（一）坚持夯实基础、做大底盘，发展支撑不断巩固。项目建设蓄势赋能。把扩大投资作为重要抓手，坚持产业项目和基础设施两手并重，纳入省级重点项目136个，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11.2%。华润蒲圻电厂三期、南玻光伏、元气森林健康饮品、敏实汽车零部件制造、维达力电子屏生产基地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相继投产，赤壁长江大桥、金上—湖北特高压工程咸宁段、咸九高速（通山段）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用，107国道咸安绕城段改扩建工程建成试通车，大幕山抽水蓄能电站、簰洲湾长江大桥及接线工程、鄂湘赣商贸物流中心等一批百亿级项目落地开工。招商引资成效明显。以开放视野和竞争姿态，面向全国和全球聚合要素，累计引进亿元以上产业项目1522个，其中50亿元以上项目50个、10亿元以上项目309个。累计投产项目1152个，实现产值2558.6亿元、税收86.2亿元。政策承接取得突破。深入研究和对接国家政策，累计争取政策资金1005亿元，年均到位资金201亿元、增长15.8%。

（二）坚持科技引领、量质并进，产业能级持续提升。坚持向“高”而攀，产业协同配套更加高效。具有咸宁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加速构建。8大产业联盟聚集企业334家，联合开展技术攻关116项。8个供应链平台服务市场主体6.4万家，实现交易额305.5亿元。科创供应链平台聚集科创企业6460家，完成需求对接2136项，均排名全省前2。坚持向“新”而行，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咸宁（武汉）离岸科创园入驻企业263家、来咸建设生产基地109家，咸宁科创中心入驻各类平台、机构和企业57个。科创动能强劲，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年均增长超10%，发明专利授权量年均增长31.7%。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73.5%，排名全省第1。技术合同成交额占GDP比重连续四年排名全省前3。入选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2个、省级县域特色产业集群4个，分别占全省的11%和10%。坚持向“绿”而进，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之路。以壮士断腕决心推进化工园区转型升级，嘉鱼潘家湾化工园区关改搬转落后企业72家，经改造后被认定为D级园区和省级合规化工园区。培育国家级绿色园区2个、绿色工厂21家，省级绿色工厂44家。集约节约使用土地，消化批而未供土地8万亩，处置闲置土地2.6万亩，盘活闲置厂房93.5万平方米。

（三）坚持破立并举、开放合作，发展动能持续增强。重点改革实现新突破。累计承接国家和省级改革试点250项，190个省级营商环境试点通过验收。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做法获国务院领导批示并在全国推广，“山上换山下”创新实践被《焦点访谈》报道，闲置土地再利用经验被《人民日报》上报，森林经营模式在全国示范推广。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三分一定”、“扫码入企综合查一次”等一批改革经验在全国全省推介。平安电工成为股票全面注册制改革后全省首家主板上市企业。开放格局实现新拓展。进出口实绩企业增至283家。新设外商投资企业95家。咸宁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平台成功上线试运行。与189个国家和地区建立贸易关系，国际友城达25个，对外经贸、人员往来的范围和领域越来越广。营商环境实现新提升。上线“高效办成一件事”主题事项89项，平均减跑动、减时限80%以上。“咸金通”平台入选全国优秀营商环境典型案例，消费纠纷快速处置机制列为全国“行风建设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十大案例。通过“免申即享”发放惠企资金30亿元，为5.4万家企业送去“及时雨”。在2025年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中，我市市场环境、法治环境、创新环境、政务环境分别排名全省第8、第3、第4、第4。改革开放成为新时代咸宁发展最强劲的内生动力。

（四）坚持以城带乡、以乡促城，城乡融合深入推进。公园城市建设积厚成势。公园城市国家标准化试点项目高分通过验收，相关经验在第五届中国质量大会交流，获联合国人居署高度评价。4个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69个省级生态乡镇和547个省级生态村，54.78%的森林覆盖率，让城市成为一座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大公园”。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38.3万脱贫人口稳定脱贫，实施产业帮扶项目6089个。在全省脱贫攻坚考核中连续三年获得“好”的等次。乡村振兴扎实推进。粮食生产实现面积、单产、总产“五连增”，咸宁粮仓更加廪实。在全省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省“菜篮子”市长责任制考核中连年获评优秀。一村一辅警、一村多名大学生、一村一名大学生村医为乡村振兴注入新的活力。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农村供水保证率超95%。行政村（社区）寄递物流体系、充电桩设施、5G网络、宽带覆盖率达到100%。获评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在全省率先实现村集体债务清零，集体经营性收入过10万元村达820个，比“十三五”末增长141.2%。

（五）坚持民生为大、强化保障，人民生活更加幸福。五年新增城镇就业23.5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6.1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7.6万人。基本医保参保率稳定在97%以上，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比2020年提高21.7%和34.4%。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91.9%，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100%，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95.2%。三级综合医院实现县（市、区）全覆盖，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运营，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即将建成投用，跻身全国首批以城市为单元整体推进普惠托育服务试点。市全民健身中心、崇阳县文体中心等一批重大文体项目建成开放。公共文化活动遍及城乡、常年活跃，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崇阳县白霓古堰入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赵李桥砖茶制作技艺入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咸宁古桂花树群入选第七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赤壁大湖咀遗址入选湖北年度六大考古新发现。战胜2020年世纪疫情、2022年历史罕见旱情、2024年超历史极值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等重大考验，在全省率先实现新冠肺炎疫情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双清零”，11起成功避险案例获自然资源部、应急管理部推介。我们用干部的辛苦指数换取了群众的幸福指数，守住了安全底线，守护了万家灯火。

（六）坚持政治引领、铸魂提能，政府效能稳步提升。深入开展系列主题（学习）教育，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7件，制定修改政府规章6部，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587件、政协委员提案522件，办复率100%，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99.1%。平安建设考核连续三年位居全省第一方阵。“合议共管”预防化解村组合同纠纷工作法被评为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咸宁12345热线在全国政务热线运行质量监测中连年排名全省第1。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着力建设清廉机关、节约型机关，市本级“三公”经费五年下降25.3%。

各位代表！刚刚过去的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一年来，我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亲临咸宁重要讲话精神，锚定加快打造武汉都市圈绿色发展重要增长极目标定位，深入实施产业倍增、科技赋能、动力培育、能级提升、幸福咸宁“五大行动”，经济发展保持稳中向好、进中提质、后劲充足的良好态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2%、保持在合理区间，主要经济指标增幅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在全省位次实现整体提升。一是聚焦聚力产业培育，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加完善。“5+4”现代化工业体系产值增长6.4%，新增规上工业企业116家、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9%，均排名全省第7。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6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98家、创新型中小企业69家、省科创“新物种”企业32家；“3+7”农业产业体系产值增长14%，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27家。组建涉农重点实验室10个，桂花精油提取、蔬菜育种等一批关键技术取得突破。赤壁青砖茶、米砖茶区域公用品牌价值达92.7亿元，稳居全省茶叶品类首位；“3+3”优质高效服务业体系营收增长9.4%，规上服务业营收连续6个月保持20%以上增长。举办“赤黄红”荆风楚韵文旅主轴国际推介大会等文旅促消费活动170余场次。全年接待游客量、旅游综合收入分别增长25%、23%。二是聚焦聚力项目建设，发展支撑更加有力。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以及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数量、资金总额分别增长2.3倍和1.4倍。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总数、协议投资额分别增长92.1%、54%，当年签约项目当年开工率77.6%，稳居全省第1；亿元以上入库项目数量、计划投资额增幅均排名全省第2。长江咸宁港获批开展前期工作，咸宁国际陆港一期顺利开工，两大生产力布局项目均取得突破性进展。三是聚焦聚力改革赋能，发展内生动力更加澎湃。争取国家、省级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事项74个。咸安区林权登记提质增效改革试点经验在全国推广。在全省率先探索农业和工业技改领域财政资金“拨改投”改革。国有企业资产总额、营业总收入分别增长16.2%、46%。盘活国有“三资”154.5亿元。全市22家融资平台已退出17家，市属2家国企均获AAA信用评级。全省首张鄂林碳票（咸宁）正式签发、首单亿元以上“原水贷”成功落地、首支30亿元区域母基金正式运营。新登记企业类市场主体增长19.1%。四是聚焦聚力能级提升，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城市建设提质增效，155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面开工，12个危旧房合作化改造项目相继动工，建成完整社区49个。新增停车泊位11124个、口袋公园12个；强县工程深入推进，赤壁市和咸安区跻身“中部百强县（区）”榜单，通城县入选全国县域商业“领跑县”。10个重点乡镇加力发展，嘉鱼县官桥镇、鱼岳镇入围“镇域经济全国500强”。完成农村公路提升工程860.3公里，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服务覆盖率100%。五是聚焦聚力民生改善，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省十大类民生实事全面完成。重点民生领域专项整治成效明显，中小学食堂餐费下降8%、高值医用耗材降价60%、公立医院例均费用下降30%。筹集保障性住房1627套。完成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1320户。每千常住人口托位数达到5.08个、排名全省第1。组织开展文化惠民活动3000余场，惠及群众超300万人次。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率达到97.5%。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26.7%、31.4%。

一年来，国家安全、国防动员、军民融合、双拥、援疆等工作取得新成绩，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关心下一代、残疾人、红十字、工商联等事业有了新发展，消防救援、民族宗教、社区治理、外侨、港澳台、保密、档案、史志、社科、气象、审计、统计、新闻出版、检验检测、机关事务管理、决策咨询、住房公积金等工作实现新进步。

各位代表，各项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团结一心、拼搏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离退休老同志，向驻咸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部队官兵，向中央、省驻咸单位，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五年的发展实践，让我们深刻体会到，做好政府工作，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注重从政治上看问题、作决策、抓执行，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必须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尊重客观规律，顺应群众期盼，注重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追求实实在在、没有水分的增长，推动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必须统筹兼顾、激发内生动力，正确处理当前和长远、整体和局部关系，善于运用改革办法、创新思维、务实作风，破解一难两难多难，兼顾既要又要还要；必须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整合资源要素，激发内外动能，坚决扛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历史责任；必须凝聚力量、团结奋斗，充分调动全市干部群众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以历史主动精神汇聚共同奋斗、共建增长极的磅礴力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前进道路上老问题、新挑战依然不少。主要是：经济总量不大和结构不优问题并存，科技支撑作用有待进一步增强，乡村全面振兴任务还很艰巨，对外开放、民生保障等领域还存在短板弱项等。同时，“十四五”规划目标中有三项指标未达预期。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十五五”时期发展的主要安排

“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也是咸宁加快打造武汉都市圈绿色发展重要增长极取得决定性进展的关键时期。我们要积极抢抓“五期叠加”发展机遇，更加注重推动“四化同步”向速效兼取、系统集成跃升，更加注重推动现代化产业向提速扩容、聚链成群迈进，更加注重推动绿色转型向点面协同、量质并进拓展，更加注重推动改革开放向深度攻坚、全面融合发力，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积蓄更强动能、拓展更广空间。

根据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省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和市委六届十一次全会精神，市政府编制了《咸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一并提请本次大会审查。

“十五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深入实施“五大行动”，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在全省高质量发展赛道中奋勇争先，当好支点建设生力军，确保武汉都市圈绿色发展重要增长极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

“十五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遵循的原则是：必须以增长极建设为统领，必须聚焦发展第一要务，必须加快全面绿色转型，必须始终坚持民生为大，必须树牢实干实绩导向。

今后五年要努力实现以下目标：一是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经济增长保持适当速度，全要素生产率稳步提升。“四化同步”取得重大进展，区域协调和城乡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县域经济不断壮大，融入武汉都市圈和长江中游城市群联动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二是创新驱动发展支撑作用明显增强。创新效能显著提升，武汉都市圈科技和产业重要承载区基本建成，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格局基本形成。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发展新质生产力取得重大突破，体现咸宁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竞争力显著增强。三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重大进展，与增长极建设相协调的内生动力机制加快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水平显著提升。市域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四是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地域特色文化在保护传承和活化利用中焕发新的生机。城乡居民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多彩。文商旅体融合发展水平不断提升，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全国知名文旅康养目的地基本建成。五是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高质量充分就业取得新进展，中等收入群体持续扩大。社会保障制度更加优化更可持续，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推进，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巩固拓展。六是美丽咸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初步建成。长江高水平保护提质增效，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不断提升，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咸宁基本建成。七是新安全格局更加巩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进一步加强，粮食、能源、产业链供应链、金融、网络和数据等重点领域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化解。更高水平平安咸宁、法治咸宁建设深入推进，公共安全治理水平明显提高，自然灾害抵御水平持续提升，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不断加强。我们坚信，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全市人民的共同奋斗下，咸宁发展的美好蓝图一定能够加速转化为生动的“实景图”。

三、2026年重点工作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必须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主动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和支点建设大局，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努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为确保武汉都市圈绿色发展重要增长极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打下坚实基础。

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5%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9%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2%左右，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在实际工作中努力争取更好结果。

主要抓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着力扩大内需、激活消费，挖掘经济增长新潜能。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推动消费和投资协同发力，加速构建“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发展模式。

持续激活消费。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用好财政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稳定汽车、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组织实施“宁惠购”等促消费活动，培育即时零售、首发经济、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打造沉浸式、体验式消费新场景，加快发展文化、休闲、健康等服务消费；围绕“赤黄红”文旅主轴，擦亮“三国赤壁·英雄咸宁”城市文旅品牌，支持九宫山景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全域温泉文化、桂花文化、楠竹文化、古瑶文化等特色文旅名片，培育壮大“冰雪+温泉”产业，组织举办“赏花季”“避暑季”等活动，不断激活文旅消费。持续推进商贸新行业发展、特色产业集聚、头部商贸企业招引，全年新增限上商贸企业200家以上。

扩大有效投资。深入实施产业链精准招商、产业集群招商、产业生态招商，持续推动“楚商回乡·共建支点”“央地合作·咸宁行”行动。瞄准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民营企业500强，每个主导产业链跟踪目标企业不少于50家，确保全年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500个，其中50亿元以上重大项目不少于10个，10亿元以上重大项目不少于50个；抢抓“两重”“两新”超长期特别国债及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机遇，全力争取政策性资金；健全民间投资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推出20个以上向民间资本开放的示范项目；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加强项目建设全生命周期管理。统筹抓好京港澳高速咸宁段改扩建工程、咸宁城区南外环高速、通修高速、咸崇高速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加快黄荆口水库、木三李水库、双石水库等重点水利项目建设进度，接续推进各类重大项目建设。

（二）突出科创引领、产业焕新，推动发展质效新提升。主动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为方向，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和未来产业前瞻布局。

坚持科创引领。实施科创提能行动。培育壮大科创主体，力争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到1000家，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2800家；壮大科创平台，新增省级新型研发机构10家以上、市级技术创新平台100个以上。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实现全覆盖。咸宁（武汉）离岸科创园新增入园轮替企业120家、来咸建生产基地60家，咸宁科创中心新增科创平台5家、企业30家；强化科创支撑，引进培育高水平工程师30名、高技能人才1500人、技能型人才1万人；提升科创效能，以金融创新撬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实现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融汇融通融合。力争全社会研发投入占GDP比重达到1.6%，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不低于17%，技术合同成交额占GDP比重稳定在12%以上，转化科技成果120项以上，让科技创新动能竞相迸发、充分涌流。

推进产业倍增。实施产业链群发展计划。全面对接全省“51020”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和武汉市“965”现代产业体系，在更大范围融通信息链、供应链、人才链。坚持聚链成群，完善“链长+链主+链创”机制，加快推进20个产业集群建设，构建布局优、协作紧、生态好的产业格局。聚焦工业产业集群，抓实重点项目谋划、招引和建设。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00家，培育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30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6家，新增省级以上5G工厂5家、无人工厂5家、上云企业50家；聚焦农业产业集群，实施“龙头牵引”工程，集中培育25家产业链链主企业，新增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3家、“三品一标”10个；聚焦服务业产业集群，新增规上（限上）服务业企业245家以上。

抓好企业转型升级。实施企业“三创”升级计划，培育市级创新试点企业100家、示范企业20家。推动企业产品技术创新升级，聚焦低碳冶金、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依托链主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5个。鼓励电子信息企业在新型显示、摄像模组等领域全面升级产品技术；推动企业商业模式创新升级，推动从单一生产制造向“制造+服务”转型，推广“产品即服务”“用户直连+柔性生产”等模式，支持企业建设“定制化零部件+远程运维”服务平台。推动产业跨界融合和新产品应用推广，打造2—3个融合示范项目，培育3—5家共享工厂；推动企业经营管理创新升级，探索创新型收入分配体系，建立以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制度，通过股权激励、成果分红等方式激发科研人员活力。支持维达力科技、湖北三赢兴光电科技等企业上市。

（三）统筹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拓展内外共进新空间。围绕激活力、优环境、育新质，坚持改革、开放两手并用，以政府更有为促进市场更有效。

持续深化改革。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深入推进大财政体系、国资国企、市区一体化、开发区体制机制等重点领域改革，构建新的动力循环机制；以“拨改投”、三项信用价值贷款、政府投资基金、政银保担企“一站式”服务为重点，稳步推进金融改革创新；全面融入全省7大要素交易服务平台，着力提升要素资源配置质量和效率；落实新一轮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举措，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动80项国家和省级重点改革事项落地；贯彻《民营经济促进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开展破除市场准入壁垒专项行动，保障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更好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激发开放活力。推动贸易投资一体化和内外贸融合发展，促进商品、服务、资金、技术等要素高效配置；依托外贸综合服务中心，积极引育外向型市场主体，加快建设灵活高效的外贸供应链体系；加快推进长江咸宁港、咸宁国际陆港、咸宁铁路物流基地等开放平台建设，巩固拓展中欧班列、海铁联运、花湖空港咸宁城市货站等外向通道，提升咸宁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服务平台效能；优化外贸政策供给，深入实施“千企百展出海拓市场”行动，支持企业稳固欧美传统市场，拓展非洲、“一带一路”、RCEP等新兴市场。

加速区域联动。推进武咸同城化发展，以天子山大桥和簰洲湾长江大桥与武汉“硬联通”为契机，推动武咸同城联接更顺畅，科学布局武咸产业和生活配套功能区，推动产业共建、服务共享、生态共治、市场共拓等“软联通”扩容提质；推进都市圈协同发展，用好武鄂黄黄咸科创大走廊、武鄂黄黄咸光电子信息产业大走廊、鄂西鄂南绿色食品精深加工产业带建设等省级战略机遇，争取更多科技、产业、文旅项目纳入武汉都市圈发展“十五五”规划；推进鄂湘赣联动发展，全力争取将湘鄂赣革命老区纳入新一轮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扶持范围，加快鄂湘赣商贸物流中心建设，积极组建“通平修”产业招商联盟，持续推进“通平修”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积极融入长江中游城市群联动发展，支持赤壁市建设长江旅游码头，加快推动常岳九铁路、武咸城际南延等项目前期工作，全面参与城市发展联盟等合作机制。我们要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在区域协同联动发展的大势中把牢工作主动权、打开发展新天地。

（四）注重完善功能、彰显特色，构建城乡发展新格局。引导各地立足功能定位，发挥比较优势、各展所长，推进县域协同、城乡融合发展。

推动县域特色发展。落实“双20”帮扶机制、“双百”科技赋能工程，因地制宜发展县域经济。推动沿江区域协同发展。支持赤壁市大力发展光电子信息、新能源、低空制造与检验检测服务产业，提升发展能级，加快冲刺全国百强县。支持咸安区加快打造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材料产业，不断提升中心城区首位度。支持嘉鱼县重点打造中部地区低碳绿色冶金转型发展示范基地，培育壮大现代化工产业、临港经济、汽车零部件及制造产业；推动沿幕阜山区域绿色发展。支持通城县做大做强云母电子材料、生物医药“一主一辅”产业。支持崇阳县着力发展生物医药、新材料、电子信息产业。支持通山县加快构建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绿色能源产业集群，加快主导产业跃升。

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尊重城市发展规律，加快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城市。推进城市更新，实施主城区一河两岸、香吾山、滨河东街等片区更新项目，新改造一批老旧小区，启动21个危旧房改造项目。持续开展城市客厅、城市家具、城市驿站、城市管家试点，健全城市公园和绿道网络体系，打造一批特色文化街区和公园；推进县城功能提升，因地制宜补齐县城短板弱项，促进县城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增强县城综合承载力；推进小城镇品质提升，加强小城镇道路、市政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基层公共服务体系，巩固提升“擦亮小城镇”三年行动成果，支持官埠桥镇、潘家湾镇等10个重点乡镇特色发展、加快发展；推进城镇治理能力提升，加强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建成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打造5—10个街区治理示范区，确保全市物业服务公示率达100%、履约率达90%以上。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稳定粮油生产，保护种粮农民利益。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8.2万亩。深入推进农业产业升级倍增，加快建设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持续推进“一村一品”发展，因地制宜发展民宿旅游、农耕体验、休闲观光、农村电商、健康养老等新产业新业态，持续擦亮“桂乡宁居”旅游民宿公共品牌。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积极发展林下经济。加快中医药产业发展。深入推广“千万工程”经验，持续整治农村人居环境，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完成农村公路提升工程800公里。盘活利用农村各类资源，力争全市所有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超过10万元。扎实推进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

（五）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塑造后发赶超新优势。精准把握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的政策要求，在发展中坚决守护好绿色本底，加快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

（下转第四版）